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9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举行。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10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4名，董事谢蓓女士、韩景利先生、丁建臣先生因在外出差，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贺国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批准《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贺素成先生向董事会报告了公司2020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展望，董事会对总经理2020年度的工作表现及其工作报告均较为满意。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较为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的工作及运行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同意通过该报告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上述议案尚待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38,116,650.33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9.14%；实现利润总额 -403,501,363.8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减少2,285.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6,050,651.71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减少-2,148.88%。

上述议案尚待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0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为了支持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主营业务处在增长阶段，存在较大的投资需求；同时，公司于2019年开展了股份回购工作，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回购股份8,25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98%，支付总金额为49,988,255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2018年11月9日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联合发布的《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在充分考虑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并兼顾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前提下，现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现状、资金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

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议案尚待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批准《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同意通过该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上述议案尚待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批准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计提2020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计提2020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0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议案尚待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批准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上述议案尚待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批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批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批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1年4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须由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